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大全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篇一

甲方：

乙方：

根据《xxx安全生产法》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保障施工现场用电安全，促进工程顺利进行，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 乙方在生产过程中应严格贯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

第二条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种制度和纪律，服从工区长及工区各科室的管理、领导和教育。

第三条 乙方应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结合本工程施工现场的用电特点及施工作业的特殊情况，督促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操作，保证施工安全。

第四条 乙方在施工用电过程中严格按照xxxxxx颁发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及相关规范进行作业。

第五条 乙方必须为电工作业人员提供必须的安全防护用品，加强施工中的劳动保护。

第六条 乙方在施工用电方面必须服从甲方电工的安排。

第七条 乙方在工作中，应坚守工作岗位，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执行作业标准，安全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和个人安全。

第八条 乙方应自发地对施工现场用电进行定时和不定时的保养、检修和整理，甲乙双方应督促电工作业人员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不得疲劳作业。

第九条 在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接到甲方的安全隐患整改通知后没有及时整改，或因乙方作业人员作业不合格及疲劳作业造成的任何伤害事故，由乙方单独承担。

第十条 乙方有权在生产的过程中对发现的有关安全隐患向甲方有关部门及时报告，甲方及时采取措施，如对所存在的用电安全隐患不报、谎报或者拖延不报的，一旦发生任何伤害事故，由乙方单独承担。

第十一条 甲方要在乙方进场作业前对乙方进行安全用电技术交底和安全教育。

第十二条 甲方要定时和不定时的对乙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施工用电进行检查，并对检查出的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书并对存在的隐患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xxx安全生产法》和国家及项目部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公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篇二

托运人：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承运人：

地址：

电话：

联系人：

收货人：

电话：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订立如下条款，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货物名称： ，规格： ，数量： ，重 公斤，价值： 人民币 元。

第二条 货物起运地点： 成都市 街 号

货物到达地点： 市 街 号

第三条 货物承运日期：__年 月 日，货物运到期限：__年6月 日前。

第四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承运人必须保证货物无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

第五条 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货物起运及到达后的装卸均由承运人负责，承运人应在托运人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装卸。

第六条 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货物运达后承运人应立即通知收货人，由收货人指定卸货地点，在卸货地当场进行验收，并对货物是否完好等情况开具验收单（一式两份，一份交承运人，一份交托运人存底）。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本次运输运费 元，本合同签订后托运人预付定金 元，货物到达卸货并由收货人确认货物完好无损后7日内支付剩余的费用。

第八条 货物托运后，托运人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人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人，并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人所需费用。

承运人应在货物到达以后，收货人未验收前妥善保管货物。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托运人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人应按其价值的5%偿付给承运人违约金。

2承运人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并且不能超过本合同第三条约定的

货物运到期限。如造成货物逾期到达的，承运人应偿付托运人违约金 元。

3、运输过程中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等任何情况，承运人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人，并向托运人支付违约金 元。

第十条 本合同如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交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托运人：（盖章） 承运人：（盖章）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本合同签订时间：__年 月 日。

本合同签订地点：成都市 区 路（街） 号。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篇三

甲方：_____（已建单位）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后建单位）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授权代表人： _____

第一条 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有关通信建设安全的法律、法规，建立安全建设责任制度，完善安全建设条件，确保线路建设过程中的安全施工。

第二条 根据业务发展需求乙方需进行如下施工：

1、施工地址： _____

2、与甲方线路的距离： _____

3、施工长度： _____

第三条 在以上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如下安全措施来保证甲方线路的安全。

2、架空电缆、光缆凡是与电力线交越的，其安全交越距离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同时必须加装安全保护设施。

第四条 责任划分

甲乙双方线路在同路由或交越的情况下，发生下述情况由责任方承担责任。

2、新建方杆路与原有杆路隔距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若发生倒杆等现象，造成已建杆路损坏电路中断的，新建方负责赔偿损失若原有杆路发生倒杆等现象，造成新建杆路损坏的，双方各自承担损失费用。

第五条 双方义务

甲乙双方在发现对方的线路发生问题时具有告知对方的义务。

第六条 双方权利

甲乙双方对由于对方的责任造成的损失均有要求赔偿的权利。

第七条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项下有关义务时，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5个工作日内将不可抗力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第八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本协议适用xxx国机关法律、法规。双方因本协议的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将争议提交_____省通信管理局进行协调，_____省局要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做出行政决定，涉及技术性的问题，要邀请相关专家论证，并做出仲裁。以上决定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将继续执行本协议未涉争议及仲裁的其它部分。

第九条 附则

- 1、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在任何时候变成不合法、无效或不可强制执行而不从根本上影响本协议的效力时，本协议的其它条款不受影响。
- 2、未经甲乙双方书面确认，任何一方不得自行变更或修改本协议。
- 3、本协议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2份。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

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的通知都必须按照本协议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甲乙双方确认的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进行。如使用传真或类似的通讯方式，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如使用特快专递，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

5、本协议于甲乙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篇四

乙方：（电梯安装施工队）

为贯彻《xxx安全生产法》精神。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确保施工现场生产合理安全用电，杜绝触电事故的发生，依据国家《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用电规范》即《jgj46-20xx》和xxx《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即(jgj59-20xx)规范以及北京市建委颁发的《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以及国家，北京市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和本项目制定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管理目标，经双方确认达成如下《施工现场安全用电协议书》。

1、触电伤亡事故为零；

2、杜绝电气火灾事故的发生；

3、达到北京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的要求；

1. 负责提供施工现场的临时电源连接点；

2. 制定施工现场的临时用电管理制度，和下发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

4. 掌握施工现场的用电情况，做好各分包单位安全施工用电的协调工作；

5. 对违章用电和违章操作人员进行处理。

1. 乙方必须配备一名专（兼）职的临时用电管理人员，和满足施工现场施工需要并结合本项目的难易程度配备合格的临电电工。

2. 乙方每日安排电工巡视检查，保证用电设备必须做好保护接零、重复接地等处于完好状态。保护零线必须为黄绿双色线，严禁使用老化及破损线和非橡胶套缆线。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应定人、定措、定时间进行解决或整改。

4.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须严格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xx]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xx]和国家北京市以及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并确保达到北京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

5. 乙方单位在进场时的所有临电器材必须经过甲方检查、验收，经检验合格后方可进入施工现场使用，并提供相应的临电器材合格证。

6. 施工现场所有电气线路、配电箱、电气设备、设施，施工照明等在使用操作时必须由合格的电工来操作，严禁非电工进行操作。电工人员应在操作前必须按规定穿戴和配备好相应的安全防护用品。

7. 甲方的配电箱、电缆线、照明灯、开关、用电标识、运输机械、施工完成的作业面等，乙方施工时应注意成品保护，损坏由乙方负责赔偿。

8. 乙方必须本着节约用电的原则力争节约用电，用电设备停用时必须拉闸断电，锁好开关箱，生活区宿舍内应做到人走

灯灭。

9. 乙方的维护电工必须持有效证件并经过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电工的人数必须满足施工的需要，且每班不得少于两名电工并做到一人监护，一人操作。

10. 施工现场的配电箱、开关箱内装置必须完好无损、装备端正、牢固可靠。

11. 搬迁或移动配电箱或用电设备时必须经电工断电处理后方可进行。对临时用电设施使用过程中发现的异常情况应由电工人员处理，必要时应向有关人员报告 and 解决。

12. 配电箱应放置平稳牢固，严禁倒放或平放，配电箱的周围应有两人同时工作的足够空间和通道，严禁在配电箱防护栏2m内堆放建筑材料及杂物，室外配电箱必须做好防雨、防晒、措施。

13. 用电设备必须由三级、开关箱供电，所有固定式的用电设备必须做到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严禁一闸多用，电箱与设备的水平距离不应大于3m。三级配电箱、开关箱，应由二级配电箱漏电接出。

14. 三级配电开关箱380v和220v必须分开，专箱专用，严禁混用。

15. 施工现场必须达到三级配电，逐级设置漏电保护装置，实行分级保护，形成完整的保护系统。

16. 二级箱、三级箱、开关箱漏电开关额定值与动作整定值应逐级匹配。

17. 二级配电箱于三级配电箱的距离不得超过30m。开关箱与手持电动工具之间的距离不得大于5m。

18. 施工现场、办公区、宿舍严禁私接乱拉电源线，严禁使用电炉等电热器具，严禁违章用电和非电工操作。电气操作人员必须经常学习关于电气方面的知识、电气操作规程，把好施工现场安全用电关，确保施工的安全用电。

19. 各种电气设备、设施的金属外壳、金属支架和底座，必须采取可靠的接零保护。所使用的保护线必须为双色（黄绿色）机械设备的保护线应引至外边，并且应压接紧固。

20. 导线上严禁搭、挂、压其他物体，不得把电源线直接绑在金属物体上或脚手架上，更不能把电源线泡在水里或拖地使用，应用绝缘s钩挂设或绝缘导线绑扎固定，高度不能低于。不能挂设的导线（电焊机一次线、其它设备导线等）必须穿绝缘管加以保护。

22. 现场使用移动式碘钨灯照明，必须采用密闭式防御灯具，碘钨灯的金属外壳和金属支架应做好接零保护，金属支架杆手持部位应采取绝缘措施。电源线使用护套电缆线，碘钨灯的高度室外应不低于3m□室内不低于。

23. 施工现场内应使用ii□iii类手持工具□i类电动工具应淘汰。

24. 宿舍内、地下室、特别潮湿的场所应使用低压照明灯具，应使用36v或36v以下的照明，行灯的手柄应坚固、绝缘良好，电源线应使用橡套电源线，不得使用塑胶线。低压变压器应装设在电箱内，符合户外电器安装要求。

25. 现场供电电缆应严格执行电缆敷设规定要求。进出建筑物或沿墙水平敷设时线路必须加以保护，并应挂好标识。

26. 乙方的电气负责人必须对维护电工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对本单位的用电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27. 本现场的供电方式应采用三相五线制tn-s系统。

28. 电表、二级箱及以下的配电设施由乙方自行解决。

29. 电焊机必须配备电焊机专用箱，电焊机一、二次侧应加防护罩，电焊机一次线不应大于5m□二次线长度应小于30m□二次线必须双线到位。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电力线路征地补偿协议篇五

根据《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期限 货物名称及品种

2、乙方承运甲方货物的品种、数量、价值等，具体明细内容以每一辆车签订的运输协议记载和发货清单为准，与本合同一样具有法律效力。

第二条

货物运输线路、时间

运输服务；运输时间：以每一辆车签订的运输协议记载为准。

第三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甲方的相关规定，按照甲方产品装载及运输标准要求组织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及时、完整地送达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否则，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货物发出后，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送货要求或取消发运的要求，乙方应予以积极配合。
- 2、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运输方式及安全措施提出改进建议，乙方应予以采纳并执行。
- 3、在合同履行期间，如果乙方运输效率和运输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严重影响甲方产品供应及安全，甲方有权对乙方作出责令整改、暂停货运等决定，乙方应予服从，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按照批准的经营范围，取得能够履行本合同中公路运输业务的合法运营资格。
- 2、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的要求提供适当的运输工具、配备合格的驾驶人员。
- 3、乙方在收到甲方货物运输指令后，应按指令要求及时完成车辆调度和组织工作并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甲方指定装货地点装货。
- 4、乙方在办理提货手续时应清点品种及数量，如发现有差错，乙方应当场提出并与甲方共同查明情况，分清责任。
-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规定的期限，将货物安全送达甲方

指定地点，并及时向甲方回传收货确认单。如延迟交货，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6、乙方对所托运的货物安全完好负责，保证货物无损坏、无短缺；交通事故（翻车、撞车）、被盗被抢以及整车灭失等，如有上述问题，承担赔偿责任。

7、乙方应充分重视物流信息服务，应对在途车辆进行全程跟踪，并真实、及时地将途信息反馈给甲方；若发生异常情况，应即时通知甲方。如乙方刻意隐瞒车辆在途情况、提供虚假反馈信息，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8、乙方在任何情况下不得以任何理由留置或以其他任何方式扣留甲方的货物，否则，乙方应按照其扣留货物价值的 2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第六条 线路运输期限

1、货物运输期限以单一辆车签订的运输协议记载为准。

2、如乙方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送达收货地点，造成延期交货的，甲方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及索赔。

第七条 货物安全保证金

1、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货物安全保证金_____万元。

2、对于乙方应承担的损失、违约金及赔偿款项，由甲方从乙方交纳的货物安全保证金中扣收；若货物安全保证金不足扣收，则由甲方从乙方运费中自行划转。

3、合同期满后，双方处理好合同善后事宜后15个工作日内，

甲方无息退还乙方所剩余的货物安全保证金。

第八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 1、运输费用：按甲方一车一比对的市场运价，乙方优先安排车辆。
- 2、结算方式：一车一结算，乙方向甲方回传收货确认单后五天内支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 a.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货物，造成乙方车辆等货的，

2、乙方违约责任

- a.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车辆调度，造成车辆迟到的，乙方
- b.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将货物送达收货地点，造成延迟交货的（不可抗力因素除外），每延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缴付运费的 5%作为违约金。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或者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济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合同附件或每一辆车签订的运输协议均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具法律效力。

4、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日期： 日期：